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868/20-21(05)號文件

檔號：CB1/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21 年 5 月 10 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資訊保安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政府當局各項資訊保安計劃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過往討論此課題時所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政府當局各項資訊保安計劃的目標如下：
 - (a) 制訂及推行資訊保安政策及指引，以供各政策局及部門("局/部門")遵行及參考；
 - (b) 確保政府當局的所有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及資料安全穩妥並具復原能力；及
 - (c) 推廣和提高機構及市民大眾對資訊保安和網絡風險的認知。
3. 政府當局針對以下 3 個主要範疇開展了多項計劃：
 - (a) 政府層面的資訊保安；
 - (b) 社會層面的資訊保安措施；及
 - (c) 專業培訓及公眾認知。

政府層面的資訊保安

4. 為保護政府的資訊基礎設施及數據資產，以應對日益增加的網絡攻擊事故及相關安全威脅，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推行了有關預防措施，包括注視網絡風險趨勢、對局/部門進行獨立的遵行審計，以及向局/部門提供技術支援。此外，政府當局已制訂一套《政府資訊科技保安政策及指引》("《政策及指引》")，藉此加強各局/部門的遵行規定要求和保安作業模式，俾能應對不同類型的新興威脅。

5. 在員工培訓方面，政府當局曾舉辦研討會及解決方案展示會，以提升政府人員的資訊保安知識。資科辦亦鼓勵員工考取國際認可的資訊保安證書，鞏固在資訊保安方面的專業知識。

社會層面的資訊保安措施

本地合作

6. 資科辦資助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事故協調中心")，¹為本地企業及市民協調電腦保安事故應變工作、監測和發布保安警報，以及推廣對資訊保安的認知。事故協調中心亦會與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合作，推廣資訊保安良好作業模式，推動香港成為安全的互聯網樞紐。

國際合作

7. 政府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政府協調中心")²透過國際性的電腦緊急事故應變小組統籌中心、全球保安事故協調

¹ 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事故協調中心")由政府於2001年成立，現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管理，為本地企業及互聯網用戶提供電腦保安事故相關的服務，包括收集有關資訊保安威脅的資訊，向公眾發布最新資訊以提高他們的保安意識，並就一些重要的保安威脅(如釣魚攻擊及勒索軟件)提供應對的建議。

² 政府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政府協調中心")於2015年4月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轄下成立，以處理協調資訊及網絡安全事故的工作。政府協調中心是為政府資訊科技管理人員及用戶而設的協調中心，負責有關電腦緊急應變和事故處理的工作。政府協調中心與事故協調中心緊密合作，處理影響私營機構及市民的資訊保安威脅及事故。在國際方面，政府協調中心會與其他政府和地區的電腦緊急事故應變小組及國際組織合作，促進資訊及知識交流，以減少保安漏洞，減低風險，並處理威脅及攻擊。

中心組織及亞太區電腦保安事故協調組織，與負責其他地區電腦緊急事故應變小組保持緊密聯繫，藉以適時分享保安威脅、漏洞和保安事故的資訊。為加強交流合作及通報資訊保安情報，政府協調中心積極參與不同組織舉辦的相關活動，包括亞太區電腦保安事故協調組織舉辦的年度聯合事故應變演習。

提升本港企業(包括中小型企業)應對各種網絡攻擊的能力

8. 政府在 2016 年推出"科技券計劃"，鼓勵更多本地企業(包括中小型企業("中小企"))善用科技，包括提升網絡安全措施以應對網絡威脅。

9. 政府亦聯同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推出中小企網站免費檢驗服務，以協助中小企及早識別潛在的保安漏洞。因應網絡安全對個別行業的重要性，事故協調中心繼續聯同相關行業的商會舉辦專題講座，進一步向不同界別(包括金融服務、醫療、零售及貿易、物業管理、酒店及旅遊、製造、教育、資訊科技等)的從業員推廣網絡安全的意識。

網絡安全資訊共享協作平台

10. 資科辦在 2018 年推出"網絡安全資訊共享夥伴試驗計劃"，並牽頭設立跨行業的"網絡安全資訊共享協作平台"(Cybersechub.hk)，以促進業界和企業互相分享網絡風險資訊。平台讓業界和企業交流網絡安全威脅、緩解方法、良好作業模式等資訊，並設有公開區域，讓公眾也可以獲取專家提供的保安警報和建議。

公眾認知

11. 針對仿冒詐騙的威脅，資科辦、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和事故協調中心在 2019 年舉辦了一系列的宣傳活動，主題為"網絡攻擊花樣多 保護數據靠你我"，以喚起公眾對資訊保安的重視，特別是對數據的保護。資科辦也通過不同渠道向公眾發放不同種類的網絡安全資訊，並與專業團體合辦學校探訪，傳遞資訊保安的訊息。警務處曾舉行"網樂 TEEN 才嘉年華"，讓學界了解電腦及流動裝置網絡安全的重要性。

資訊保安人力資源發展

12. 政府當局於 2019 年公布優化"科技人才入境計劃"³，把該計劃的適用範圍擴大至香港科技園及數碼港園區以外進行研發工作的公司，讓更多本地科技公司就個別科技範疇，包括網絡安全人才的需求，吸納海外和內地的科技人才。此外，政府當局鼓勵本地大專院校在不同學科中增設資訊保安課程，以便有穩定的資訊保安人才供應。在專業培訓方面，政府當局聯同資訊保安專業團體向資訊科技人員推廣專業認證，以培訓更多具備資訊保安專業知識和技能的人員。

過往的討論

13. 政府當局在 2020 年 1 月 13 日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簡介本港資訊保安及網絡安全的概況。議員於 2020 年 4 月審核開支預算期間曾提出相關事宜。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綜述於下文各段。

資訊及網絡安全的形勢

14. 議員對於科技罪案所招致的財務損失總額表示關注，並詢問當局有何預防措施，特別是有何措施打擊跨境科技罪行，以及與海外持份者及執法機關加強合作，以打擊普遍的科技罪案及網絡威脅。

15. 政府當局表示，資科辦正與事故協調中心及警務處緊密合作，透過發布與保安事宜相關的資訊，並就預防保安威脅的措施提供意見，喚起公眾對資訊保安的重視。此外，警務處會與各執法機關交換情報，以掌握犯案趨勢，並研究打擊跨境犯罪活動的措施。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亦新推出網站免費檢驗服務，以協助中小企識別潛在保安漏洞。

16. 議員察悉，現時許多大學及中小學師生均使用網上會議軟件 Zoom 進行網上授課，但很多地區政府機構(例如英國國防部)已禁止員工使用 Zoom 軟件。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資訊保安方面的工作為何，包括會否向公眾(尤其是大學及中小學)就使用 Zoom 軟件發放安全提示。議員亦要求政府當局加強在網絡安全的推廣及公眾教育。

³ 政府當局在 2018 年推出"科技人才入境計劃"，透過快速處理安排，輸入海外和內地科技人才來港從事研發工作。

17. 政府當局表示，教育局已向本地公營中、小學校提供"在停課期間運用電子學習模式支援學生在家學習的參考原則"作參考。此外，事故協調中心已就保障 Zoom 網上會議安全向公眾發出保安資訊，包括建議用戶切勿在會議期間分享機密資訊、留心可疑的帳戶活動、主持會議的單位應小心處理會議錄像以確保安全及保護與會者私隱等。

政府應對網絡安全威脅的措施

18. 鑒於資科辦有既定機制協助各局/部門進行網頁檢測及滲透測試，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哪個政府部門較易受到網絡攻擊及哪類政府主要服務受到的攻擊最為嚴重。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詢問，鑒於越來越多政府部門採用雲端運算服務，政府當局預期會否出現不同的新興網絡威脅，而各局/部門會如何管理該等風險。事務委員會委員關注到，為應對 5G 及物聯網等科技的急速發展，政府當局會如何為各局/部門作準備，以及如何協助業界作好準備，以應付所涉及的新風險。議員亦認為政府當局應積極與大企業及中小企分享相關網絡威脅情報，因為該等資料可提供有用指標，有助本地公司加強防範措施。

19. 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詢問，警務處是否購買了一些黑客軟件，讓他們在未經智能手機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為手機解鎖及查閱手機的用戶數據，並在進行刑事調查時，使用人臉識別技術辨識疑犯。議員亦詢問，各局/部門(包括警務處)在採購資訊科技保安軟件前有否諮詢資科辦。政府當局表示，各局/部門會因應各自需要採取保安技術措施及採購資訊科技保安軟件。雖然各局/部門(包括警務處)在採購相關設備及軟件前無須徵詢資科辦的意見，各局/部門應確保採購事宜符合相關法規。

20. 議員詢問資科辦如何確保所有局/部門符合政府的保安要求。政府當局表示，各局/部門每隔兩年均須進行資訊保安風險評估及審計，確保他們採取的保安措施有效。資科辦每隔兩年亦會為所有局/部門進行獨立的資訊保安遵行審計，協助他們持續改善保安管理系統，以應對新興保安威脅。

為加強企業的資訊保安管理而採取的措施

21. 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強與行業商會合作，提高大企業及中小企對系統安全風險的認知。議員亦建議政府當局考慮加強支援中小企，以應對潛在資訊安全風險。政府當局表示，事故

協調中心會繼續聯同行業商會及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舉辦專題講座，進一步向業界推廣網絡安全意識。

保障私隱

22. 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提述選舉事務處遺失兩部載有選民資料的手提電腦的事件，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尋找技術解決方案，以改善對於個人私隱及個人資料的保障。政府當局表示，會繼續透過教育活動、電台宣傳節目等方式，致力提高業界和社會對網絡安全威脅、防範措施及良好作業模式的意識和認識。

正在考慮或落實中的法律改革建議

23. 事務委員會委員與政府當局討論採取立法措施打擊網絡罪行時察悉，政府當局會考慮引入相關法例(例如針對窺淫罪的條文)、檢討在《刑事罪行條例》(第 200 章)第 161 條下有關"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的規定，並檢討關乎網絡罪行的現行法例等。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展開相關立法程序。

近期發展

24. 就打擊窺淫方面，政府當局已於 2021 年 3 月 24 日向立法會提交《2021 年刑事罪行(修訂)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訂定下述新罪行：窺淫、未經同意下拍攝私密部位、發布源自窺淫或未經同意下拍攝私密部位的影像，以及未經同意下發布私密影像，或威脅如此行事；並就相關事宜訂定條文。

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25. 議員曾在不同立法會會議上就資訊保安及保障網上私隱的事宜提出質詢。該等質詢及政府當局的書面答覆，可透過**附錄**所載的超連結取覽。

最新情況

26. 政府當局將於 2021 年 5 月 10 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政府各項資訊保安計劃的進展及發展情況。

相關文件

27.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5 月 4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	會議日期	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	2020年1月13日	<p>政府當局就資訊保安的最新情況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306/19-20(05)號文件)</p> <p>有關資訊保安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306/19-20(06)號文件)</p> <p>政府當局就 2020 年 1 月 13 日會議席上所提事宜作出的回應 (立法會 CB(1)479/19-20(01)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480/19-20 號文件)</p>
財務委員會審核 2020-2021 年度開支預算特別會議	2020年4月8日	<p>議員提出的書面問題及政府當局的答覆 (答覆編號 ITB153 及 ITB192)</p> <p>審核 2020-2021 年度開支預算的報告</p>
立法會會議	2020年4月22日	容海恩議員提出的第 7 項質詢 政府的資訊保安措施
	2021年1月27日	葛珮帆議員提出的第 18 項質詢 保障網上私隱